

金隆基小区等 1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勘察设计评审组）评标报告

一、基本情况

金隆基小区等 1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承包单位。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委托承担招标代理工作。项目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了招标公告。

二、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招标人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接受投标登记，在规定的时间内，共有 5 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并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名单如下：（主）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成）中建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广东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长春建工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成）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主）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成）顺驰勘测有限公司，（主）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三、开标情况

本工程开标会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4 开标室（中心本部）举行。招标人对按要求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公开进行开标，并公布了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详见《开标记录表》）。

四、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成员名单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专家库随机抽取的 4 名专家和 1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负责勘察设计组评标活动。具体评标专家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____

评标委员会成员：____

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6 评标室（中心本部）进行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的评标工作。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人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序前 3 名作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六、投标文件评审情况及结果

(一) 首先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评标系统自动生成勘察设计方案文件的暗标编码，生成编码后交由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进行评审。

(二) 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 5 家投标单位的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进行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5 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具体审查情况详见《勘察设计方案文件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勘察设计方案文件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三) 勘察设计方案评分

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通过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的 5 家投标单位的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进行勘察设计方案评分，具体评分情况详见《勘察设计方案评分记录表》、《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汇总表》。

(四)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评标系统自动揭晓勘察设计方案文件的暗标编码，各编码对应的投标单位情况详见《暗标编码表》。

(五)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规定，共 5 家投标人进入工程总承包部分的总得分汇总，分别为：(主)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中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广东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长春建工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成)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主)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成)顺驰勘测有限公司、(主)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七、否决投标情况说明：无。

八、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组长签名：

评标委员会（勘察设计评审组）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12 月 12 日

金隆基小区等 1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综合评审组）评标报告

一、基本情况

金隆基小区等 1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承包单位。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委托承担招标代理工作。该项目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招标公告。

二、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招标人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接受投标登记，在规定的时间内，共有 5 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并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名单如下：（主）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成）中建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广东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长春建工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成）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主）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成）顺驰勘测有限公司、（主）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三、开标情况

本工程开标会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3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4 开标室（中心本部）举行。招标人对按要求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投标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投标文件公开进行开标，并公布了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详见《开标记录表》）

四、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成员名单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均由专家库随机抽取的 5 名专家组成，负责资格审查及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标工作。具体评标专家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9 评标室（中心本部）进行评标工作。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人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序前 3 名作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六、投标文件评审情况及结果

（一）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

1、首先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 5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5 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形式评审，具体审查情况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形式评审汇总表》。

2、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通过形式评审的 5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经评审 5 家投标单位均通过资格评审，具体审查情况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

1、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通过资格评审的 5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其中(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成)顺驰勘测有限公司和(主)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中建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雄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梓元南街 56-64 号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费报价超过该单项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不满足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第一点要求，不予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其余 3 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具体审查情况详见《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2、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按招标文件的评审细则对通过初步评审（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3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具体评分情况详见《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评分记录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评分汇总表》。

（三）投标报价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3 家投标单位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校核，经算术校核后评审出各投标单位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得分。具体审查情况详见《算术复核记录表》、《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算术复核记录表》、《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评分表》。

（四）最后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按“总分=设计方案得分（权重 1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经济部分得分（权重 36%）+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得分（权重 54%）”的公式，对投标单位的设计方案得分、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进行汇总，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详见《得分汇总表》、《推荐中标候选人记录表》。

七、否决投标情况说明：(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成)顺驰勘测有限公司和(主)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中建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梓元南街 56-64 号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费报价超过该单项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不满足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第一点要求，不予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

八、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九、推荐中标候选人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的定标原则，经汇总后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按总得分排序先后，一致推荐前 3 名中标候选人，分别是：

第一中标候选人：(主)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投标总报价：92687886.20 元，总分：76.33 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主)广东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长春建工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成)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总报价：91198272.79 元，总分：72.07 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主)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总报价：92447816.16 元，总分：65.87 分。

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组长签名：

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组）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12 月 12 日